

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承辦人：紀燕純
電話：05-5522420
傳真：05-5342723
電子信箱：62150@ylc.edu.tw



受文者：雲林縣麥寮鄉興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國二字第111243862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--教育部函、附件-112應申辦學校名單、附件--112年度教育部補助防災教育暨防災校園計畫、附件--防災教育資訊網補助計畫介紹縣市端-含基礎學校
(111YE31986_1_24172210488.pdf、111YE31986_2_24172210488.ods、
111YE31986_3_24172210488.pdf、111YE31986_4_24172210488.pdf)

主旨：本府辦理112年度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防災校園建置計畫」申辦說明會，請依說明派員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6月23日臺教資(六)字第111270251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說明會時間：111年9月2日(星期五)上午9時。
- 三、說明會地點：龍巖國小。
- 四、請112年度應申辦學校務必派員參加並提出基礎建置案(詳如附件)，並請加入line群組(<https://line.me/ti/g/MxLc8EGITD>)。
- 五、已申請過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基礎防災校園建置計畫」之學校請踴躍申請進階推廣案。
- 六、與會人員請自備筆電並備妥各校「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」帳號與密碼，以利線上申請與審查後立即改正。
- 七、本縣防災教育輔導團員亦請撥空參加，協助計畫審查與撰

興華國小 111/08/25



111000322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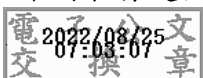
寫諮詢。

八、請各校惠予參加人員公差登記。

九、檢附112年度教育部補助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防災校園建置計畫」作業說明與系統操作簡報等資料。

正本：雲林縣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雲林縣褒忠鄉龍巖國民小學(胡文仲校長)、雲林縣斗南鎮石龜國民小學(鄭詠耀主任)、雲林縣斗六市雲林國民小學(沈育慧主任)、雲林縣水林鄉水燦林國民小學(楊宗敏見習校長)、本府教育處國民教育科、雲林縣褒忠鄉龍巖國民小學(林建安主任)(均含附件)



裝

訂



線